

利辛县人民医院普通医用耗材配送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BZLX2024CGQT056 号)

询价通知书

服务类

采购人： 利辛县人民医院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19 日

目 录

- 第一章 询价公告
- 第二章 询价采购函
- 第三章 评审办法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询价公告

项目概况

利辛县人民医院普通医用耗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bozhou.gov.cn>)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6月25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BZLX2024CGQT056 号

2. 任务书编号：RWS202406-0018

3. 项目名称：利辛县人民医院普通医用耗材配送服务项目

4. 采购方式： 询价

5. 预算金额：人民币：61 万元/年

6. 最高限价（如有）：人民币：610000 元/年（其中 01 包：441700 元/年；02 包：168300 元/年）

7. 采购需求： 本项目共 2 个包，具体如下：

包号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预估值	最高限价 (元, 综合 单价)	预估金额 (元)	产地	备注
01	1	一次性使用会阴护理包	包	3100	6.5	20150	国产	
	2	一次性使用口腔护理包	包	5400	6.5	35100	国产	
	3	(透明敷料) 留置针贴	贴	47600	3.15	149940	国产	
	4	一次性使用无菌阴道扩张器	个	15778	1.5	23667	国产	
	5	缝合针包	包	5100	1.53	7803	国产	
	6	鼻胃肠管	个	1800	100	180000	国产	
	7	弹性医用胶布	卷	250	80	20000	国产	
	8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 带针 (牙科注射器)	支	14000	0.36	5040	国产	
02	9	冲洗器 (附带冲洗管路)	袋	5500	30.6	168300	国产	

备注：供应商可对上述采购产品列表中所有标包进行响应，也可只对其中一个或几个标包进行响应，不限制成交数量，具体详见询价通知书。

8.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合同一年一签，采用 1+1+1 方式签订（一年服务期结束后，在年度预算能保障的前提下，如成交供应商履约良好，经甲乙双方同意可续签下一年合同，续签时间最长不超过 2 年，总年限不超过 3 年）。

9. 本项目（否）接收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符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二款、第三款之规定，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具体原因如下：“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反馈途径：0551-62220137 或 0558-8780218。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如是依法纳入医疗器械管理的投标产品，须满足以下条件：

1) 供应商为制造商的，应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适用第三类和第二类医疗器械，进口产品除外）。

2) 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应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适用第三类医疗器械）。

3) 拟响应产品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适用第二类和第三类医疗器械）。

4) 拟响应产品纳入备案管理时，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备案证明材料，或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承诺在合同签订前提供所投产品的备案证明材料，若未按规定提供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2）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根据评审时“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之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注：询价小组按采购文件要求在评标系统对投标人（含联合体成员）进行交互查询，以评标时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评标系统与“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平台实时交互数据为准。遇系统故障，以询价小组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人工查询为准，人工查询仍有故障的，则此项评标时不作要求。询价小组应对故障页面证据截图存档。

(3) 标包划分：共分为 1 个标包，分别为： /。

(4) 其他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获取时间：2024 年 6 月 19 日至 2024 年 6 月 24 日，每天上午 8: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17:3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供应商须仔细阅读“供应商资格要求”，谨慎参与。

2. 获取地点：请潜在供应商于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内登录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bozhou.gov.cn>）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按照有关程序办理参与事宜（获取、下载询价通知书）。

3. 获取方式：使用 CA 锁登陆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下载。

4. 询价通知书售价：每标包人民币 0 元整，询价通知书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谈判时间）：2024 年 6 月 25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供应商应在开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电子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将予以拒收。

五、开启

1. 开标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4 年 6 月 25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 开标地点：利辛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开标一室（利辛县前进路与政通路交叉

口西北侧) (具体开标室详见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开标日程安排”或者开标当天指示牌)。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一) 询价保证金的递交: 本项目不收取询价保证金。

(二) 询价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询价公告在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bozhou.gov.cn>) 等媒体上发布。

(三) 服务热线

1.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咨询电话: 4008804959

2. 电子投标技术支持电话: 4009980000

(四) 注意事项

1. 本项目只接受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 (以下简称主体库, 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登录地址: <https://ggzy.ah.gov.cn/ahggfwpt-zhutiku/dengludenglu>) 已审核通过的注册用户参与, 因未及时办理注册手续导致无法参与的, 责任自负。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 (标包) 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省属采购人的政府采购项目, 中标供应商必须在中标 (成交) 以后、签订采购合同前成为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用户。

4. 获取采购文件须知

(1) 登录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登录地址: <https://ggzy.ah.gov.cn/ahggfwpt-zhutiku/dengludenglu> 免费注册用户, 按照有关程序办理相关事宜。

(2) 点击填写投标信息后, 及时按照规定的获取方式下载询价通知书及其他资料 (含答疑或相关说明)。如本项目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标包, 潜在供应商参加其中任何一个标包的询价, 必须对该标包进行网上参与。

(3) 只有按照规定的获取方式成功下载询价通知书后方完成全部参与程序。网上发布系统将于获取时间（即询价通知书获取时间）截止后准时关闭，各潜在供应商须及时参与并下载询价通知书。因未及时下载询价通知书导致参与无效的，责任自负。以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生成的文件获取确认单为依据。

5. 本项目询价通知书（电子版）随招标公告同时发布，仅为各类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平等、快捷、准确地获取招标信息。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如有意参与本项目投标，仍须在询价通知书发售时间内登陆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bozhou.gov.cn>）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办理下载询价通知书等相关事宜，逾期未办理的，责任自负。

6. 本项目在线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投标人（供应商）在线解密响应文件、无须现场参加开标。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利辛县人民医院

地 址： 亳州市利辛县文州路与淝河大道交叉口

联系方式： 0558-878021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合肥市包河区包河大道 236 号

联系方式： 0551-62220137、1555698527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巩主任、许金亮、刘孝卓

电 话： 0551-62220137、15556985273

4. 质疑联系方式

联系人： 张怀远

联系电话： 0551-62220155

2024 年 6 月 19 日

附件： 采购需求（与询价通知书一致）

第二章 询价采购函

项目询价采购函

(项目编号： BZLX2024CGQT056 号)

受采购人委托，以询价方式对本项目进行采购。

现将询价须知说明如下：

序号	名称	内容
1	采购方式	询价
2	采购人	名称：详见询价公告。 地址：详见询价公告。 联系人：详见询价公告。 电话：详见询价公告。
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详见询价公告。 地址：详见询价公告。 联系人：详见询价公告。 电话：详见询价公告。
4	项目名称	详见询价公告。
5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自筹资金，已落实。
6	服务期	详见第五章合同条款前附表。
7	履约地点	详见第五章合同条款前附表。
8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询价公告。
9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u>2024</u> 年6月21日_ <u>12:00</u> 前，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询价通知书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供应商如对询价通知书有任何疑问均在此时间以前登录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网上提问。如遇系统故障等原因不能登录系统、提出疑问，请及时与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联系，递交纸质材料，否则，供应商无权再因为询价通知书等与投标有关的资料而提出质疑、投诉。
10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	<u>2024</u> 年6月21日，询价通知书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将在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或交易信息栏上发布。所有下载询价通知书的供应商须在网上自行查询或登录交易平台进行查询，无需以纸质形式回复。如遇系统故障等原因不能登录系统，请及时与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联系。否

		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1	构成询价通知书的其他材料	采购人发出的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等。
12	供应商确认收到询价通知书澄清的时间	询价通知书的澄清在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或交易信息栏的发布时间，视为供应商确认收到询价通知书澄清的时间。
13	供应商确认收到询价通知书修改、补充的时间	询价通知书的修改、补充在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或交易信息栏的发布时间，视为供应商确认收到询价通知书修改的时间。
14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但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
16	投标保证金	详见询价公告。
17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8	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 按照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的指定位置加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电子印章 。响应文件中需要签字盖章的内容，如不能加盖电子章或电子签名的，供应商须上传加盖公章（彩色）或签名的扫描件。
19	响应文件的递交要求	具体详见询价公告。
20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21	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询价公告。
22	开标程序	按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开标程序进行开标。
23	询价小组的组建	询价小组构成： 3人以上单数（含3人） 。 询价小组组建：按有关规定组建。
24	是否授权询价小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3名以上。

	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25	成交结果公告媒介和成交通知	在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和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等网站上发布。 成交通知书发出形式为“数据电文”。
26	履约保证金的缴纳和退还	履约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收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收取 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 1.汇款； 2.转账； 3.保函； 4. 汇票； 5.本票； 6.支票； 7.保险等。 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2 % 履约保证金缴纳要求：由采购人收取，按照相关规定缴纳。)
27	知识产权	1.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1.各供应商需及时从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中自行下载询价通知书、补充文件等与投标有关的资料，因未下载或下载不及时，所引起与投标有关的一切后果责任自负。如对从交易平台中自行下载的以上资料有疑问的，请及时提出。各潜在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每天均应登录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页面，查看或下载有关资料信息； 2.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询价通知书，按询价通知书中的要求制定响应文件； 3.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采购人将会同有关部门对成交供应商资格材料原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原件等相关资料进行核验； 4.开标后至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凡与本次招标有关人员对于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5.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过程中，同一项目（标包）的不同投标人，针对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相同的情况，将对其响应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请各潜在投标人在编制响应文件、上传响应文件等环节谨慎操作，避免出现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相同的情况。

6.供应商应依法行使自己的质疑、投诉权利。对于恶意质疑、投诉、弄虚作假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一经查实，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7.关于中小企业投标：

①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在采购文件中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如果一个项目涉及多个采购标的的，应当在采购文件中逐一明确所有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编辑后代理机构删除本提示内容）

②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

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该文件详细内容请供应商网上查阅）

③关于中小企业投标：供应商所投标的物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行业类型标准；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④中小企业投标是指在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中小企业

	<p>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p> <p>⑤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对其真实性负责，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⑥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p> <p>8.根据省财政厅通知，政府采购支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绿色采购等相关政策，有关参考文件如下：</p> <p>①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p> <p>②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p> <p>③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p> <p>④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p> <p>⑤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p> <p>⑥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p>		
2	<p>1. 勘探现场 本项目不需要供应商自行勘探现场。 勘探现场时间： 年 月 日前勘探现场，联系人： ，联系电话：0558- 。</p> <p>2.采购预算（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下同） 详见询价公告。</p> <p>3. 响应文件份数 按照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网上提交加密响应文件一份。</p>		
3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r> <td style="width: 15%;">电子招标投标</td> <td>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包括网上下载、网上投标、网上开标、网上评标等。具体要求详见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td> </tr> </table>	电子招标投标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包括网上下载、网上投标、网上开标、网上评标等。具体要求详见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
电子招标投标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包括网上下载、网上投标、网上开标、网上评标等。具体要求详见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		
4	一、本询价通知书要求的大写数字为：零、壹、贰、叁、肆、伍、陆、柒、捌、		

玖、拾、佰、仟、万、亿。

二、响应文件中承诺书格式须与询价通知书中承诺书格式保持一致，请供应商在编制文件时按询价通知书格式进行制作。（响应文件制作模板如与采购文件一致，该条删除）。

三、本项目实行不见面交易，现就有关事项补充如下：

1、本项目开标时，投标人在互联网上参与开标，并解密其响应文件，无需委派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人）参加现场开标，无需携带数字证书在开标现场（投标时）对其响应文件解密，无需现场递交投标资料。投标人的响应文件不会因未委派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起 30 分钟内，通过互联网解密采购文件，超过 30 分钟未解密的将不能进入评标程序。（以交易系统时间为准）。

四、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中：

“（二）开标程序

1.宣布开标纪律；

2.宣布开标人、采购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3.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名称，检查响应文件的数字证书有效性和加密状况，核验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等人员的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以确认其身份合法有效。

4.投标人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其响应文件；

5.对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响应文件由投标人解密后再由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解密，当众开标；

6.当众唱标，并记录在案；

7.开标结束。

（注：开标主持人可根据项目情况适当调整开标程序。）”

修改为：

（二）开标程序

1、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名称，检查响应文件的数字证书有效性和加密状况；

2、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其响应文件；

3、对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响应文件由投标人解密后再由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解密；

4、唱标，并记录在案；

5、开标结束。

（注：开标主持人可根据项目情况适当调整开标程序。）

五、删除：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三）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拒绝其投标或投标无效中：

“2.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现场登记的；3.开标现场法定代表人未提供有效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的；开标现场委托代理人未提供有效身份证明及授

	<p>权委托书的；”的要求。</p> <p>六、开评标过程中，投标人应始终保持在线状态。投标人可以通过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依法对开标过程提出异议（质疑），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对质疑内容进行确认。取消询价通知书中开评标现场有关书面提出异议（质疑）及澄清说明的内容。</p> <p>七、如有询标事宜，评标委员会通过互联网向投标人发起询标。投标人通过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接受评标委员会发起的询标，并在规定的时间内（从评标委员会发起询标起不超过 20 分钟），对询标内容答复并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逾时不回复的，视为投标人自愿放弃澄清回复的权利</p> <p>八、取消询价通知书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和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的内容。</p> <p>九、投标人可通过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bozhou.gov.cn/BZWZ/），查看评审结果。</p> <p>十、投标人须通过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点击“投标单位登录”，进入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远程解密；投标人可以通过交易平台中的“模拟解密”功能，自行验证其解密环境，如有技术问题请联系：4009980000，0558-5122006。解密不成功的，后果自负。投标人不得通过非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光盘）直接将电子响应文件导入评标系统。</p>
5	本项目质疑、投诉环节的委托代理人须为投标时响应文件中的委托代理人。
6	本项目支持供应商运用政府采购合同进行信用融资(即政采贷)，采购人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中或通过签订补充协议的方式与供应商约定唯一收款账户;因政采贷需要更改供应商收款账户的，采购人、融资机构、供应商三方应共同签订《政采贷收款账户变更备案表》（格式详见合同条款及格式附件），其他任何情况下均不得更改上述唯一收款账户
7	<p>采购文件质疑</p> <p>（1）提出时间：若潜在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提出。</p> <p>（2）提出方式：采用书面形式，现场或者登录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ggzy.bozhou.gov.cn/），在工作日上班时间内（上午 8:00-12:00,下午 14:30-17:30）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p>
8	投标人前来投标即视为，同意中标结果公告中公示其资格能力条件、业绩、信誉、项目负责人、中标标的信息（分项报价表）、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等信息，并承诺提供的资料或信息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虚假、隐瞒情况，投标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9	根据《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采购人应当将合同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10	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关于推广使用政府采购电子保函业务的通知》（皖财购函【2023】257号）文件精神，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全面推广电子保函。采购人不得

	<p>拒收供应商以保函形式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供应商可提供等额预付款保函，办理政府采购预付款业务。</p> <p>履约保函，指需要收取履约保证金的项目，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约定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供担保机构出具的履约保证承诺电子担保凭证。</p> <p>预付款保函，指按照采购文件约定，采购人与供应商签订合同后，采购人支付预付款前，由供应商提供给采购人的信用担保保函。</p>
--	--

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

一、注册登记

(一) 本项目只接受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以下简称主体库,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登录地址:<https://ggzy.ah.gov.cn/ahggfwpt-zhutiku/dengludenglu>)已审核通过的注册用户参与,未在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注册的潜在投标人请及时注册办理手续,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参与的,责任自负。

(二) 投标企业自行上传投标企业资料,投标企业资料的有效性在评标时由项目评标委员会负责认定。

(三) 注册用户应及时对录入的信息进行维护,并对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如出现相应资料不全、不清楚、超出有效期等情况,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四) 投标人应当取得和使用数字证书及电子印章,其在系统中所有操作都具有法律效力,并承担法律责任。如未办理的,请及时办理(地址:亳州市政务服务中心三楼CA窗口,技术支持联系电话:4008804959)。投标人需通过数字证书对响应文件相关内容进行加密并电子签章,妥善保管数字证书,及时到证书颁发机构续期。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人必须对响应文件重新加密和电子签章,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至系统:

- 1.数字证书到期后重新续期;
- 2.数字证书因遗失、损坏、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更换新证书。

投标人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二、下载询价通知书

投标人须在发布期内,持数字证书登录系统进行参与、打印参与凭证、下载询价通知书和其他相关资料。

投标人如有疑问,须按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时间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责任自负。

如有补充、答疑、澄清和修改,采购人在网上“交易信息”栏目或通过系统发布相关内容,投标人应及时上网查阅,通过系统下载最新的答疑补充文件,据此制作响应文件。

三、制作响应文件

(一) 投标人在交易系统中下载“响应文件制作软件”,通过软件制作、生成响应文件。技术问题咨询电话:4009980000。

(二) 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请插上数字证书、打开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导入电子询价通知书(答疑文件等),按要求制作响应文件。

(三) 响应文件中相关资格审查材料可以从注册用户之前自己录入的资料库中挑选;响应文件如

有图表等其他格式文件，可用附件形式上传至响应文件制作软件中。

(四) 经数字证书加密的响应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加密和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数字证书。

四、递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五、投标

(一) 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是指投标人使用系统完成上传响应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视为逾期送达。

(二) 为了保障电子开评标活动正常进行，投标人必须在网上递交加密的响应文件。

(三)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响应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系统的最后一份为准。

(四) 投标截止时间以交易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六、开标

(一) 开标时间、地点和人员。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以及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人员（如要求）准时参加，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现场签字登记。

(二) 开标程序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宣布开标人、采购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3.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名称，检查响应文件的数字证书有效性和加密状况，核验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等人员的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以确认其身份合法有效；

4. 投标人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其响应文件；

5. 对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响应文件由投标人解密后再由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解密，当众开标；

6. 当众唱标，并记录在案；

7. 开标结束。

(注：开标主持人可根据项目情况适当调整开标程序。)

(三)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拒绝其投标或投标无效：

1.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系统递交电子响应文件的；

2.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现场登记的；

3.开标现场法定代表人未提供有效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的；或开标现场委托代理人未提供有效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的；

4. 供应商进行开标现场解密或远程解密，须在开标时间开始后30分钟内完成；如遇系统故障等特殊情况，由采购人或开标主持人，按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延长开标时间。

（注：本项目可以在亳州市辖区范围内的公共资源交易场所解密机进行解密。）

部分投标人的响应文件未解密的，其他响应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

5.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响应文件；

6.响应文件未按询价通知书要求进行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

7.不符合询价通知书其他要求或对电子开标活动造成严重后果的。

七、评审

（一）根据有关规定开展评标活动，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按询价通知书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电子评标，并对评标报告签字或电子签章确认。

（二）投标人在评标期间应保持在场（开标现场）或在线状态，确保联系畅通，随时通过系统接受评标委员会可能发出的询标信息，在规定时间内澄清，未能按时澄清的，评标委员会将视同其放弃澄清。

（三）投标人需补充注册用户登记资料的，须在投标截止日2个工作日前完成，否则影响评标，责任自负。

（四）项目评审中，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终止对响应文件做后续评审：

- 1.响应文件无法打开或不完整的；
- 2.响应文件中携带病毒并造成后果的；
- 3.恶意递交响应文件，企图造成网络堵塞或瘫痪的；
- 4.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五）项目评审中，澄清文件如出现下列情况的，应终止对澄清文件作进一步的评审，视同放弃澄清：

- 1.澄清文件无法打开或不完整的；
- 2.澄清文件中携带病毒并造成后果的；
- 3.恶意递交澄清文件，企图造成网络堵塞或瘫痪的；
- 4.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六）本项目评审如涉及计算，均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八、意外情况的处理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招标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除投标人责任外，其余各方当事人免责：

- (一) 网络服务器发生故障而无法访问网站或无法使用网上招标投标系统的;
- (二) 网上招标投标系统的软件或网络数据库出现错误, 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三) 网上招标投标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 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四) 计算机病毒发作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
- (五) 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网上招标投标系统无法运行的;
- (六) 其他无法保证招标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

出现上述情形而又不能及时解决的,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应及时向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报告。经批准同意后, 采取以下办法处理:

1. 项目暂停, 待系统或网络故障排除并经过可靠性测试后, 重新实施。
2. 停止该项目此次网上招投标操作程序, 并通知供应商采用其他方式操作。

因供应商计算机系统遭遇网络堵塞、病毒入侵等不能正常登录系统下载文件、交纳投标保证金、提交的响应文件本身含有计算机病毒或非完整文件等无法参与开标等招标投标活动的, 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招标投标活动不暂停、不终止。

九、其他

如本要求与询价通知书其他条款不一致时, 以本要求为准。

第三章 评审办法

评标程序：

（一）资格性检查

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应当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再对供应商的资格性进行复查，对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时，作无效标处理。《资格审查表》如下：

条款序号	评标因素	评审内容评审标准
1	营业执照	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多证合一”证件）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符合询价通知书投标人资格声明函要求（格式附后）
3	其他资格要求	符合询价公告中中的其他资格要求
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格式附后）
5	供应商信用	<p>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评审时“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p>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之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p>注：询价小组按采购文件要求在评标系统对投标人（含联合体成员）进行交互查询，以评标时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评标系统与“信用中国</p>

		(www.creditchina.gov.cn)”平台实时交互数据为准。遇系统故障，以询价小组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人工查询为准，人工查询仍有故障的，则此项评标时不作要求。询价小组应对故障页面证据截图存档。
6	联合体协议书	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格式附后）
7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 (2) /

（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检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询价通知书的实质性要求，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时，作无效投标处理。《符合性检查表》如下：

条款序号	评标因素	评标标准
1	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格式附后）
2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资格（投标授权委托书）	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格式附后）
3	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创建标识码	同一项目（标包）的不同供应商，针对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不得相同。
4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有效“多证合一”证件一致
5	响应文件格式	按规定格式填写，关键字迹清晰、可以辨认，并按询价通知书要求盖章或签字
6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唯一
7	投标函	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格式附后）
8	承诺书	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格式附后）
9	响应文件的规格响应	响应文件完全满足询价通知书要求（审查《服务分项报价表（格式）》）
10	响应文件其他内容	响应询价通知书的实质性要求，包括技术、报价、交货时间、质保期及售后服务措施等

注：1.资格性检查哈、符合性检查若有任何一项不满足，将不能进入技术评审和商务（报价）评审。资格性检查和相关证照、证明、证书、证件、合同等（非投标单位自身单独出具），原件的扫描件（印章须为彩色）编入响应文件或从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

平台中选择上传，原件中标后由采购人核验，如发现弄虚作假的，将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报告，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具体详见投标询价须知第 18 条。

（三）评审办法。

询价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于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号	情形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	价格扣除 10%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1—10%)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额 30%以上的	对符合条件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价格扣除 4%	评标价 = 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总投标报价 × (1—4%)

注：

（1）小微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无法认定小微企业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2）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投标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

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5)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也有中型企业制造货物，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6)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8)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9) 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3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审，中标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1. 评审原则

(1) 合法、合规原则。

(2) 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

注：在评审与询价前，请询价小组认真阅读本询价通知书，如有异议，请及时提出；否则视为认可本询价通知书。

2. 评审标准

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审

3.1 评审应当遵循下列工作程序：

(一) 响应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 符合性检查。依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询价通知书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询价通知书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二) 澄清有关问题。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询价小组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询价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

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三）比较与评价。按询价通知书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询价小组按照投标评标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

（五）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是询价小组根据全体询价小组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和询价记录以及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1. 询价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2. 下载询价通知书的供应商名单和询价小组成员名单；
3. 评审方法和标准；
4. 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5. 评审结果和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序表；
6. 询价小组的授标建议。

（六）保密

招标采购单位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审办法的确定，以及评审过程和结果。

4. 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4.1 关于评审活动暂停

4.1.1 询价小组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评审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审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审工作无法继续时，评审活动方可暂停。

4.1.2 发生评审暂停情况时，询价小组应当封存全部响应文件和评审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审的条件时，由原询价小组继续评审。

4.2 关于评审中途更换询价小组成员

4.2.1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询价小组成员不得在评审中途更换：

- （1）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审中途退出评审活动。
- （2）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询价小组成员需要回避。

4.2.2 退出评审谈判的询价小组成员，其已完成的评审行为无效。由采购人根据本询价通知书规定的询价小组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审。

4.3 记名投票

在任何评审环节中，需询价小组就某项定性的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询价小组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须形成文字材料并签字）。

5.无效投标的情形

响应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不符合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的有关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
- (2) 未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
- (3) 未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4) 不具备询价通知书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5) 未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注明投标产品品牌、型号，只简单写上“响应”、“符合”或“满足”等字样的；
- (6) 投标报价超出本项目预算金额（控制价）的；
- (7) 电子响应文件中相关文件的扫描件与投标时提供的原件（如要求）不一致的；
- (8) 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评审中，询价小组认定供应商的投标不符合评审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
- (9) 未按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完整以至影响响应文件评审且不符合询价通知书错误修正条件的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10) 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询价通知书规定提交投标替代方案的除外；
- (11) 供应商名称与网上下载询价通知书时不一致的；
- (12) 响应文件没有对询价通知书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响应文件应与询价通知书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招标人的权利和供应商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询价通知书要求的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 (13) 未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进行承诺的；
- (14)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15) 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过程中，同一项目（标段）的不同投标人，存在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相同的情况；
- (16)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备注：询价小组对其否决的投标，应附否决投标情况说明，并向供应商公布结果。

6.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询价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一、采购需求总体说明

利辛县人民医院普通医用耗材配送服务项目，本项目拟采购每包段一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提供医院内科室使用的耗材配送服务，具体详见询价文件

二、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配送产品需求表

包号	序号	名称	产品描述、性能	单位	年预估量	最高限价（元，综合单价）	预估金额（元）	产地	备注
01	1	一次性使用会阴护理包	包内配置塑料托盘2个(大小各一个)、不锈钢镊子1个、塑料镊子2个、治疗巾60cm*60cm、薄膜手套2只、碘伏棉球（由普通干棉球浸泡碘伏消毒液制成，碘伏棉球使用的碘伏消毒液中有效碘含量为4.5g/L-5.5g，重量2克）组成。产品以无菌状态提供，经环氧乙烷灭菌，一次性使用。	包	3100	6.5	20150	国产	
	2	一次性使用口腔护理包	包内配置塑料托盘1个、镊子1个、塑料钳子1个、压舌板（竹制、或木质）、围兜30cm*30cm、一次性使用医用乳胶检查手套（天然橡胶乳胶制成）1付、干棉球20粒（符合YY/T0330-2015医用脱脂棉制成）。产品以无菌状态提供，经环氧乙烷灭菌，一次性使用。	包	5400	6.5	35100	国产	
	3	（透明敷料）留置针贴	产品规格6cm*7cm，主要由薄膜背衬和粘合剂组成。背衬的材料为聚氨酯，粘合剂的材料为丙烯酸酯。经伽马射线灭菌，一次性使用	贴	47600	3.15	149940	国产	
	4	一次性使用无菌阴道扩张器	产品以聚丙烯为主要原料组成，主要由上叶、下叶和手柄组成。经环氧乙烷灭菌，一次性使用	个	15778	1.5	23667	国产	
	5	缝合针包	由直形针、圆针、和三角针形式任意一种或几种组合包装而成，根据缝合针使用用途不同，缝合针分为：胸骨系列、腹部系列、妇产系列、普外系列小儿系列、体循系列、脑外系列、泌尿系列。产品无菌、一次性使用	包	5100	1.53	7803	国产	
	6	鼻胃肠管	产品组成：由鼻管接头、鼻管、导丝手柄、导丝、弹簧导丝、替换接头医用胶带组成。产品采用医用级聚氯乙烯（PVC）材质。	个	1800	100	180000	国产	

			性能：1、鼻管上侧孔的水流速应不低于 50mL/min 2、鼻管与饲管接头应牢固、可承受 10N 的轴向拉力不脱落。 3、充气打压检测、鼻管与鼻管接头连接处无气体泄漏现象。 4、鼻管带有显影线，可在 X 线透视下可见。 5、使酸碱指示剂颜色变灰色所需的任何一种标准溶液反应不超过 1ml 6、环氧乙烷残留量：每套应≤10ug/g 7、环氧乙烷消毒、一次性使用						
	7	弹性医用胶布	产品为背材上涂有自粘特性的胶粘剂的胶布，胶布宽度 5cm。非无菌提供，一次性使用。不与创面直接接触。粘贴部位为完好皮肤	卷	250	80	20000	国产	
	8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带针（牙科注射器）	产品由外套、芯杆、活塞和注射针组成，注射器容量 5ML，针头规格 0.5*36mm 注射器各组件的原材料应符合 GB15810-2001 和 GB15811-2016 的规定。	支	14000	0.36	5040	国产	
02	9	冲洗器（附带冲洗管路）	冲洗器：每 100ML 冲洗液含氯化钠 900mg。本品为袋装 3000ml，无色澄清、透明液体、味微咸。等渗，渗透压为 308 毫摩尔/升。PH4.5-7.0。 冲洗管：由插瓶针、截流夹、导管、三通管（或二通管、四通管）、滴斗、榴莲调节器、连接管、硅胶管组成。产品以无菌状态提供，经环氧乙烷灭菌，一次性使用。	袋	5500	30.6	168300	国产	

三、注意事项：

1. 标有“★”的参数为实质性参数，必须响应或优于响应，否则，其投标无效。

2. 标有“▲”的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无效。

3. 对于“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具有）的证书、检测报告及其他有关证明文件，投标时不作要求，供货时交采购人核验，如发现弄虚作假或不能提供齐全的，将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报告，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如有关要求与本条内容不一致，则以本条内容为准。

4.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服务费用和所有相关税费。

5. 投标价若超出该项目预算金额将做无效投标处理。

6.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绿色包装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7. 其他：

7.1 本项目配送产品需求表中的配送采购数量为预估量，供应商须按预计使用量报各项货物品目的综合单价及总价，综合单价系指完成某一品目产品生产、供货、配送服务等所需

一切费用的综合单价，综合单价作为据实结算的依据（综合单价中标后不变）。综合单价不得超过货物需求表中的最高限价，否则响应无效。

7.2 供应商按采购人实际需求进行配送、据实结算。供应商须综合考虑成交后可能出现的实际配送量与采购文件预计使用量之间的差距。采购人后期仅根据采购文件列明的方式据实结算，不再追加除此之外的其他费用。

7.3 若属安徽省医用耗材政策管理范围内产品，供应商须执行《安徽省公立医疗机构医用耗材采购“两票制”实施意见（试行）》等相关规定及当地相关政策，并承诺符合两票制相关规定等要求（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或成交后签订合同前提供承诺函，否则可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7.4 凡是列入安徽省医保收费项目的耗材均需具有安徽省医保收费目录编码（27 位），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或成交后签订合同前提供承诺函，承诺在本项目合同签订前提供所响应产品真实有效的 27 位安徽省医保收费目录编码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可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7.5 如是安徽省医药集采平台内产品需在响应文件中或成交后签订合同前提供流水号，否则可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7.6 采购代理服务费（01 包：壹万柒仟陆佰零壹元整；02 包：柒仟伍佰柒拾肆元整）由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支付。费用均含在响应报价的单价和合价中，不得单列。请各潜在供应商在响应报价时自行考虑在内。

7.7 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须递交一份纸质响应文件。

7.8 供应商若为经销商或代理商的，在收到成交通知书 7 天内须提供所响应产品完整授权文件交由采购人核验，方可签订采购合同。

7.9 政府采购响应风险提示：各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完成本次采购任务的各项费用，在保证提供合格服务和合理利润基础上谨慎报价，成交后必须按采购人要求、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有关规定提供合格服务。否则，因质量问题导致的一切经济损失由成交人全部承担。

7.10 响应文件中不影响实质性供货质量或服务的格式问题，属于细微偏差，不作为废标依据，采购文件前后表述不一致时，以此为准。

7.11 响应文件中评审评分项索引表不作评审要求。

7.12 采购文件中的“见证方”为“利辛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一、合同条款前附表

序号	条款内容
1	服务期： 服务合同一年一签，采用 1+1+1 方式签订（一年服务期结束后，在年度预算能保障的前提下，如成交供应商履约良好，经甲乙双方同意可续签下一年合同，续签时间最长不超过 2 年，总年限不超过 3 年）。
2	服务地点： 亳州市行政区域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付款条件： 货到验收合格后，甲方及时入帐通知科室领用，避免造成过期、失效、积压现象发生，若失效乙方负责更换新批号的产品。在产品无质量问题等其他纠纷的情况下，验收合格六个月后支付当月医用耗材实际使用量的费用。
4	索赔方式： 见合同条款。

二、合同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格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3)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服务

(4) “甲方”系指合同格式中所述购买服务的单位。

(5) “乙方”系指合同格式中所述提供服务的公司或实体。

(6) “项目现场”系指合同条款前附表中指明的地点。

(7) “天”指日历天。

2. 服务规格

2.1 乙方提供的服务档次、服务种类、服务标准、服务限额应与询价通知书规定的相一致。

3. 合法性

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合同中所享有服务期和服务范围内的权益合法性，即不违反国家的法律法规。

4. 服务要求

4.1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提出具体的服务内容、服务标准、服务规划以及服务质量等。

4.2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具有合理性、可行性和可操作性。

5. 付款

5.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5.2 乙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提供服务。手续办完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发票和清单，甲方依“合同条款前附表”规定的付款条件付款。

6. 质量保证

6.1 乙方应提供优质服务，保证服务质量，且不能低于合同规定的范围和种类。甲方或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定期或不定期对项目实行动态跟踪、检查。

6.2 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服务质量问题的通知后二十八（28）天内，应迅速查处并答复。

6.3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二十八（28）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7. 乙方履约延误

7.1 乙方应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表提供服务。

7.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提供服务，将受到以下制裁：没收履约保证金，加收误期赔偿或违约终止合同。

7.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

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8. 误期赔偿

8.1 除合同第 9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应从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末提供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误期服务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7）天计算，不足七（7）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9. 不可抗力

9.1 尽管有合同条款第 7 条、8 条和 13 条的规定，如果乙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被没收履约保证金，也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9.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乙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乙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事件。

9.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除甲方书面另行要求外，乙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持续超过一百二十六（126）天，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0. 税费及保险

10.1 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所有有关因提供服务发生的保险均应由乙方负担。

11. 履约保证金

11.1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

12. 争端的解决

12.1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二十八（28）天内仍不能解决，双方应将争端提交亳州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程序进行仲裁。

12.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2.3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12.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3. 违约终止合同

13.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3) 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

14. 破产终止合同

14.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5. 转让和分包

15.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5.2 如投标书中没有明确分包合同，在本合同签约前，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其在本合同中所分包的全部分包合同，无论原投标书或后来的分包通知均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16. 适用法律

16.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17. 合同生效

17.1 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和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8. 主导语言

18.1 本合同一式 X 份，以中文书就，甲方（2 份），乙方、见证方、财政局 各执 1 份。（按项目实际编辑，如果没有见证方，可删除。）

19. 合同修改

19.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情况之外，本合同的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三、合同格式

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_____ (以下简称“见证方”)

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以下简称“合同”)。:

1.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合同条款及前附表;
- (2) 询价通知书及附属资料;
- (3) 投标人提交的响应文件和补充承诺;
- (4) 中标通知书。

2. 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3. 服务及要求

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及要求详见“附件”。

4. 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 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整 (小写: _____元), 分项价格在投标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5. 付款条件

本合同的付款条件在“合同条款前附表”中有明确规定。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名)、单位盖章并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本合同一式 X 份, 以中文书就, 甲方 (2 份), 乙方、见证方、财政局各执 1 份。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 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7. 违约与处罚:

- ①甲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办理支付手续, 每拖延 1 天乙方可向甲方加收合同总价 % 的违约金。
- ②乙方未能按时交货\服务, 每拖延 1 天, 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 的违约金。
- ③乙方交付的货物\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或经验收不合格的, 甲方有权拒收, 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 的违约金。
- ④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服务, 须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 的违约金。
- ⑤乙方工期延误超过 _____ 天, 视同乙方未能交付货物\服务。乙方未能交付货物\服务, 则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 的违约金。
- ⑥ 系统经 _____ 次验收仍不合格, 或者乙方未能交货\服务, 除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外, 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 ⑦以上违约金最高数额均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 %。

8. 未尽事宜

未尽事宜，经双方及见证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合同见证专用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政采贷业务收款账户变更备案表（格式）

合同名称		
项目编号		
合同金额		
变更收款 账户原因		
政采贷 融资金额		
变更前账户信息	变更后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户：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户：	
金融机构意见	采购人意见	供应商意见
盖章	盖章	盖章
经办人： 联系方式：	经办人： 联系方式：	经办人： 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本表一式五份、供应商、采购人、金融机构、市财政局、市公管局各执一份。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

(项目编号: BZLX2024CGQT056 号)

响应文件

供应商:

年 月 日

评审索引表

响应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组成内容，请按顺序制作，并标注评审内容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位置，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审结果，责任自负。本章有提供格式文件的请按格式要求填写并提供。（盖章要求：完成响应文件的制作后，可点击“一键签章”按钮进行批量电子签章。）

资格性检查			
序号	评审内容	盖章要求	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1	营业执照	电子签章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电子签章	
3	其他资格要求	电子签章	
4	投标人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电子签章	
5	联合体协议书	电子签章	
符合性检查			
6	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电子签章	
7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资格（投标授权委托书）	电子签章	
8	投标报价	电子签章	
9	投标函	电子签章	
10	承诺书	电子签章	
11	响应文件的服务分项报价表	电子签章	
12	响应文件其他内容	电子签章	
比较评审			
13	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人员汇总表	电子签章	
14	投标人主要业绩一览表	电子签章	
15	服务方案	电子签章	
16	中小企业声明函	电子签章	
1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电子签章	
18	其他	电子签章	

一、投标函（格式）

利辛县人民医院：

1. 我方授权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投标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_____项目名称及编号（如为划分标包项目注明标包号）_____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遵照询价通知书（含补充文件）的要求承担本询价项目的实施，向甲方提供所需的货物和服务。

2. 我方同意接受询价通知书中投标有效期的相关规定。

3.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 我方同意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要求，递交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并且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如果我方撤回投标书或中标后拒绝签订合同。

5. 我方愿意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 我方提供的此项目所有证件的扫描件与原件相符，是真实、合法、有效的，提供的综合业绩资料是真实的。如发现虚假证件或虚假陈述，我方愿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后果。

7. 我方完全理解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电子签章）

单位地址及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联系电话（传真）：_____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格式）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名称 (第 X 标包)	
投标报价或费率 (%)	人民币大写(元/年)： 人民币小写(元/年)：
服务期(工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内完成。
备注	

注：1. 表中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报价包括本项目服务费用和所有相关税费。

2. 投标报价、折扣率或费率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最后一位采用四舍五入的方法进行填写。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签章）：

供应商(盖单位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三、服务分项报价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

招标项目编号：

标包号（如为整包发标项目可不填）：

序号	分项名称	服务费用报价依据	报价	备注
1				
2				
3				
报价总计				

投标人(盖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签章）_____

-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合计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合计总价。
2. 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填写，表中单项，项目招标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3. 表格不够可以自行加页；具体配置请投标人填写完全，没有填写完全的则按无此配置评标。

四、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人员汇总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

招标项目编号：

标包号（如为整包发标项目可不填）：

序号	职务	姓名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资格证书 (如有)	专业技术职称 (如有)	从事该行业年限	从事专业	备注
1									
2									
3									
...									

投标人(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签章）：

注：1. 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填写，表中单项，项目招标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2. 表格不够可以自行加页；具体配置请投标人填写完全，没有填写完全的则按无此配置评标。

五、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简历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

招标项目编号：

标包号（如为整包发标项目可不填）：

姓名		年龄		学 历	
资格证书、专业技术 职称（如有）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甲方及联系电话		

投标人(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签章）

注：1. 按表“四、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人员汇总表”所填报人员，每人一张。

2. 提供该项目人员近半年（开标之日起上推 6 个月）投标人作为其连续缴纳的 3 个月社保证明（社保管理单位出具），提供相关证书（如有）。（原件的扫描件（印章须为彩色）装入响应文件，原件中标后由采购人核验）

3. 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填写，表中单项，项目招标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4. 表格不够可以自行加页；具体配置请投标人填写完全，没有填写完全的则按无此配置评标。

六、投标人主要业绩一览表（格式）（如要求）

投标人名称：

招标项目编号：

标包号（如为整包发标项目可不填）：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所在地 (XX省XX市)	中标金额 (万元)	备注
1						
2						
3						
.....						

投标人(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签章）

- 注：1. 提供证明投标人业绩的合同等相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印章须为彩色）装入响应文件，原件中标后由采购人核验）
2. 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填写，表中单项，项目招标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3. 表格不够可以自行加页；具体配置请投标人填写完全，没有填写完全的则按无此配置评标。

七、服务方案（格式）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和企业实际情况自行编写）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资格证明及有关材料

1. 营业执照
2.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3. 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投标人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自拟）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附后）
6. 承诺书（格式附后）
7.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附后）
8. 其他资格要求（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

格式 1:

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

格式 2: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利辛县人民医院：

关于贵方 年 月 日发布关于“XXX 采购项目”（项目编号：）的采购公告，我方愿意参加投标，并已清楚询价通知书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以下相关证照的扫描件（见附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备注：如我方中标，我方愿意在发放成交通知书前向本项目采购人提供符合询价公告要求的（二）、（四）、（六）项具体证明材料供采购人核验。如采购人发现我方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可取消我方成交资格，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3:

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一、服务于本项目的专业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购入时间	价值	数量	产地	备注

二、服务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类别	姓名	职务	职称	手机号	证件	
					名称	号码
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其他						

注：关于项目人员职称：询价通知书如对相关人员职称有要求的，须按询价通知书要求填写。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4:

投标人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我单位近三年（从 年 月至 年 月）无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5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格式)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格式 5 (2):

投标授权委托书 (格式)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或机打印)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或机打印)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如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参与本项目投标, 则不需要授权委托书。

格式 6:

承诺书（格式）

我公司郑重承诺如下：

一、完全接受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提交的所有资料扫描件或复印件与原件一致，真实、合法、有效，对他人的知识产权不构成侵权。如因材料弄虚作假，或导致知识产权侵权行为，或给采购方的使用带来严重影响，造成经济损失，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

二、在投标过程中，无围标、串标、出借资质及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

三、本项目授权委托人和拟派项目负责人均为我公司正式工作人员。投标时（以投标截止时间为准），我公司和拟派项目负责人无被限制投标的记录（有效期内）。

四、投标时（以投标截止时间为准），我公司未被人民法院及相关部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五、如被确定为中标（成交）供应商，保证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履约。

六、依法行使自己的质疑、投诉权利，提供的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来源合法，不存在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恶意投诉等行为。

如有违反上述承诺之一，或存在其他虚假、违法违规行为，我公司自愿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7:

联合体协议书

(如果采用联合体投标的, 则适用此表, 否则不适用)

_____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_____ (联合体名称) 联合体, 共同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第_____包) 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_____ (联合体名称) 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响应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 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询价通知书的各项要求, 递交响应文件, 履行合同, 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_____。

5.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份, 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如果允许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以联合体名义进行投标的, 则适用此表, 否则不适用。

格式 8:

其他资格要求（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如果是中小企业的，则适用此表，否则不适用）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果中小企业的，则适用此表，否则不适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且本单位参加 () 单位的 ()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盖单位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十一、其他资料（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